

##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通过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, 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及现场会议方式召开, 会议应到监事 3 名, 实到监事 3 名,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建优先生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##### 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认真审议, 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3 亿元人民币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设立成都朗姿商业发展有限公司, 负责运营和管理公司中西部地区的时尚医美和女装业务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30日